

根治欠薪顽疾，“冬病夏治”远远不够

□□ 白锋哲

在这个炎炎夏日,过去总在寒冬时节集中爆发的农民工被欠薪问题,伴着“冬病夏治”字眼,与2019年第三批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一起,又一次成为社会舆论关注的焦点。近日,人社部等七部委联合开展根治欠薪夏季专项行动,提出“冬病夏治”,未病先防,旨在通过源头和过程监管,扭转年关讨薪难、年年整治年年重演的被动局面。在为此举叫好的同时,必须提醒的是,根治欠薪顽疾,“冬病夏治”还远远不够。

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由来已久,其根治之难也是不争的事实。曾经,每到春节前,寒风中讨薪农民工那萧瑟的身影和凄惶的眼神,总是一再刺痛着公众。由此引发的极端案例,一度成为舆论的热点。与此同时,治理欠薪这个顽瘴痼疾的步伐从未停止。以2003年总理帮重庆农妇熊德明讨薪、掀起清理欠薪风暴为发轫,这些年来,各地各部门采取了不少举措,如出台工资支付保障办法、建立工资保证金制度等。尤其是2016年国办印发《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意见》后,整治欠薪力度持续加大,欠薪高发多发态势得到明显遏制。今年1-5月,全国各级劳动保障检察机关共查处工资类违法案件2.31万件、追发工资等待遇37.4亿元、涉及劳动者



“冬病夏治”行动和“黑名单”制度都是治理欠薪的有效手段。但风暴式、运动式、救火式的集中整治只能治得了一时,却解决不了根本。过去十余年农民工被欠薪问题总是像割韭菜一样,一茬茬地反复上演,就充分说明了这一道理。要彻底根治欠薪问题,就必须回到问题的成因本身。

37.3万名,同比实现“三量齐降”,分别下降40.5%、63.3%、61.6%。然而成效显著和巨大数字背后,却也再次折射出欠薪问题之突出和顽固。如此屡禁不止的顽疾,当然并非一次反季节的集中整治就能彻底根绝。此次为期40天的专项行动,聚焦欠薪“重灾区”工程建设领域,重点对政府投资项目、国企工程项目和其他有欠薪记录的在建工程项目进行检查,实现欠薪隐患早发现、问题早处置、历史陈案早办结。相信通过强有力的整治打击,一段时间内问题能够得到有效控制。然而40天专项行动结束之后呢?多部门的联合整治是否就此终止?抑或是将形成常态化、制度化的系统治理和协同机制?如若没有延伸为常态化举措,谁又能确保欠薪问题不会死灰复燃、故态重发?

同样需要思考的还有正在实施的“黑名单”管理制度。去年初,人社部实施《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管理暂行办法》,凡

列入“黑名单”的组织和个人,将由有关部门在其职责范围内,对其政府资金支持、政府采购、招投标、生产许可、资质审核、融资贷款、市场准入、税收优惠、评优评先等方面予以限制,使其“一处违法,处处受限”,通过加大违法成本,使其“不敢欠”“不愿欠”,从而对“老赖们”形成震慑。初衷及办法看上去都是完美的,但在实施中有没有将多部门联合惩戒落到实处?有没有真正构建起让欠薪者寸步难行的天罗地网?近日公布的2019年第三批100家企业“黑名单”,是单次公示力度最大的一次,突显出各地对治理欠薪问题的愈发重视。但与实际欠薪企业相比,实在是很小的比例。那么,这种“外部压力”机制到底能起到多大的警示作用,同样值得研判分析。

毋庸置疑,“冬病夏治”行动和“黑名单”制度都是治理欠薪的有效手段。但风暴式、运动式、救火式的集中整治只能治得了一时,却解决不了根本。过去十余年农

民工被欠薪问题总是像割韭菜一样,一茬茬地反复上演,就充分说明了这一道理。要彻底根治欠薪问题,就必须回到问题的成因本身。众所周知,农民工被拖欠工资原因复杂,一方面,部分地方政府超出财政允许范围搞开发建设,一旦财力跟不上,就容易导致政府工程项目欠薪;另一方面,社会上普遍存在的工程建设领域违法转包、层层分包和资质挂靠等乱象,导致用工秩序混乱、利益链条长,无论哪个环节出问题,最终受害的都是农民工群体;还有种常见情况是,企业因经营不善导致资金链断裂或经营停顿,造成欠薪。因此,相关部门在完善各项惩戒举措时,还应对照各种症候,从根子上、源头上寻找解决之道;在集中开展整治时,还应强化日常监管、联动、协同机制;在进行铁腕整治问责时,还应触及问题的内在机理进行系统治理。

《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意见》提出,到2020年,形成制度完备、责任落实、监管有力的治理格局,使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得到根本遏制,努力实现基本无拖欠。这向社会和公众传递出了根治欠薪的决心和意志。按照时间表,当前已进入冲刺期,相关部门要更加注重标本兼治、部门协同、系统治理,最终将这个损害农民工利益的顽症扔进历史的垃圾堆里。



过去一周朋友圈刷屏的内容,除了周杰伦粉丝推其上微博超话排名榜首之外,就是云南省昭通市绥江县两名女干部因拒绝组织提拔其为乡科级副职干部而被严肃处理。

当地相关部门未曾料想到,本应是一次“值得祝贺”的人事调整,却头一次遇到不愿意被提拔的官员;他们恐怕更没有想到,对于这种“向组织讨价还价,损害了组织威信,违反了党的组织纪律”的行为,自是应该毫无疑问严肃处理,却在舆论场上引发了不小的争议。

笔者不是搞组织人事工作的,也无意纠结这两名基层干部的行为到底是否违纪。笔者好奇的是,究竟是什么原因让她们冒着违反组织纪律的风险拒绝被“升官”;又是什么因素,使得舆论对此不乏同情、辩护之声?

从已经披露的信息来看,一人的理由是到新岗位工作可能照顾不好家庭,一人的解释则是自己的身体可能适应不了新的工作岗位。在当地相关部门看来:二人给出的理由不尽相同,但归结起来还是怕担重任、不想作为。对于公众而言,其折射出的正是基层工作压力大、负担重的普遍现实。

这是一个老话题了。基层干部压力大、负担重,不是什么新鲜事。不久前走红的80后白头干部李忠凯就来自云南。这既源于基层工作中存在的各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同时也和基层工作的岗位特性密切相关。因此,近年来一方面舆论普遍呼吁正视基层干部任务重、待遇低、晋升难的问题,中央也出台了一系列政策积极予以解决;另外,这也必然要求基层干部要有一定的奉献精神 and 担当精神,勇于打硬仗、啃硬骨头。近年来,在基层的各个岗位上,涌现出了一大批诸如王传喜、菊美多吉这样的“最美基层干部”,他们用自己辛勤的付出、出色的业绩、良好的形象凝聚了民心、赢得了口碑,诠释了共产党人的“初心”。

但我们不能忽视,基层干部也是“普通人”,有子女要照料,有老人要赡养,有爱人要陪伴。所谓“家家有本难念的经”,很多时候许多个“最美基层干部”要牺牲和奉献的不仅是他们自己,还有其身后的家庭,这往往不是个人有精神、有觉悟就可以完全解决的。当客观条件确实不能允许,当享有的资源实在无法成全,这个时候又如何平衡组织的要求和个人需要之间的矛盾呢?

事实上,我们现在依然无法清楚了解云南绥江县这两名女干部的具体困境是的确难以克服,还是一如通报所说的那样是想“做‘老孝’享清福”。但是,既然她们在干部考察中位居前列,可见平时的工作表现较为出色,应该也是有一定能力和担当的。我们也可合理相信,如果不是力有不逮,恐怕也不敢如此“对抗组织”。尤其是两位的性别皆为女性,工作和家庭的双重角色,或许更能让一些基层干部和职场女性感同身受。在相关部门“满满的怒火”里,对此完全视而不见,难免让人觉得少了点什么。

在这个事件中,我们看到舆论普遍对当事两名基层干部抱有相对宽容的态度,这是令人欣慰的。过去长期以来,对于基层干部,在社会上一直存在某种“污名化”的倾向,一说到基层干部,常常给人的印象就是“苍蝇蚊子”、尸位素餐。但是近年来,这种倾向得到极大扭转。这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从严治党的效力,同时也说明基层干部的辛苦努力和付出,确实得到了基层群众和社会舆论的理解和认同。在此基础上,他们的一些情绪、一些畏难、一些可能不那么“有担当”的做法,舆论也能理性看待。

这也让我想起了,过去很多媒体在做典型人物宣传报道时,总是有意无意把报道对象塑造成一个完美无瑕“高、大、全”的形象,喜欢渲染他们为了工作“三过家门而不入”,孩子生病、老人过世也无暇照料,等等。但是现在,媒体在进行此类报道时,往往更会突出其普通人的一面,挖掘平凡生活中不平凡的一瞬间。因此,贵州一扶贫干部“舍妹将要出嫁”的请假条会火遍全网,扬州市政府网上关于公务员家庭困难业余能否送外卖的问答,才令人既温暖又心酸。舆论宣传的变化,其实也是公众心态的变化,更是基层干部形象与口碑的变化。这也正是社会进步的表现。在这样的趋势下,我们的相关部门是否也应该对基层干部多一些关怀和体谅,多一份理解与信任呢?

习近平总书记曾要求:“干部管理是一门科学,要敢抓善管、精准施策,体现组织的力度;也是一门艺术,要撑腰鼓劲、关爱宽容,体现组织的温度。”党的十九大报告也指出,要“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尤其是对于基层干部而言,他们既是“干部”,代表着党和政府的形象,是为人民群众得到“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的重要建设者,自当从严管理、从严要求;同时,他们也是普罗大众的一员,是基层的一份子,是发展所要惠及的群体所在,也当勿忘温柔以待、宽严相济,让他们同样能活出精彩、活出尊严、活出“体面”。

施维

“百医驻村”行动当常态化

□□ 严国进

近日,安徽省启动健康脱贫“百医驻村”行动。从今年7月起,100名优秀骨干医师将深入无村医的贫困村或非贫困村卫生室驻村帮扶,每个村卫生室派驻1人,为期两年。

据调查了解,目前各地相当一部分村卫生室由于条件落后、能力不足、人才断层、器械配备欠缺等瓶颈,导致基本诊疗能力薄弱、诊疗量不大、没有吸引力。想要扩大村卫生室影响,靠自身力量几乎不可能。

近几年来,一些地方相继开展了村卫生室远程会诊、专家下村义诊,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但同时也要注意,有些专家不能在固定时间来村卫生室,村民就心里没底,病来了专家却未来,一些人一旦发病,首选还是奔波于大中医院;有些专家还沉不下去,心不在村卫生室,坐诊时敷衍了事,实施效果有不如人意的地方。面对村卫生室发展的困惑,怎么办?

安徽“百医驻村”专项行动,可以这么说,精准及时托管了村卫生室,是创新村卫生室人才配置机制的一种有效模式。不求所有,但求所用,此举能够促进大中医院卫生人才的合理流动,较好地解决村民的看病需求,从而有效地提高村卫生室就诊率。同时,通过“百医驻村”技术帮带,村医学到了新理念、新技能,也能够不断增强基本医疗服务能力。

“百医驻村”举措有效激活了医联体,把专家定点、定时留在了村卫生室,让村民少跑路、少花钱,能真正实现“村卫生室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模式,同时能带动村卫生室建设,快速提升村卫生室发展水平,延伸了医疗服务半径。此做法不但可以有,而且应该常态化实施,其他地方也不妨借鉴推广。



绘图：朱慧卿

据媒体近日报道,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20督导组进驻宁夏督导期间,接到关于固原市隆德县公安局观庄派出所涉嫌为不法分子充当“保护伞”的举报线索。令人没想到的是,隆德县公安局违规将举报人信息泄露给被举报人——观庄派出所所长赵慧,赵慧随即将举报人带到派出所进行询问并殴打举报人及其家人。事发后,多名相关人员受到处分。

这正是:

举报信息遭泄露,祸及家人被痛殴。
包庇也是保护伞,严厉打击莫道偏。

文 ④木刀



更多三农评论,敬请关注农民日报社评论部微信公众号:重农评。

“刺头”老人到底是不是黑恶分子?

□□ 柯利刚

年,不时爆出的老人性侵害案,足以说明,并不是所有的老年人都是人畜无害的。

此后,不断报道出来的信息,也逐渐说明了一个事实:这两个老人还是有一定危害性的。比如:长期无故霸占村集体房屋拒不退出;在公安机关依法调查期间,多次到派出所辱骂调查民警并阻挠调查;是村里的“刺头”户,村民及地方干部对其无可奈何。这些信息,对第一波舆论起到了一定的平复效果,但同时又引起了第二波舆论:老人在言行上有一定的过失,但并不代表他们就是黑恶分子。

要想回答这一问题,就必须弄清楚什么是“扫黑除恶”。“扫黑除恶”当中的“黑”和“恶”,主要分为三大种类:黑社会性质组织、恶势力犯罪集团、恶势力团伙。按照《刑法》规定的“组织特征”“经济特征”“行为特征”和“危害性特征”认定标准,两位老人及其儿子,不能算作黑社会,那他们是不是恶势力呢?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司法部于4月9日印发《关于办理恶势力刑事案件若干问题的意见》,指出恶势力实施的违法犯罪活动,主要为强迫交易、故意伤害、非法拘禁、敲诈勒索、故意伤害财物、聚众斗殴、寻衅滋事,但

也包括具有为非作恶、欺压百姓特征,主要以暴力、威胁为手段的其他违法犯罪活动。

陈广礼被公安机关依法刑事拘留,陈迎先、范沛荣被取保候审,原因便是涉嫌“寻衅滋事罪”。说到这里,就有一个问题需要理清:对法学知识有一定了解的人都知道,“寻衅滋事罪”也就是俗称的“口袋罪”,存在一定的解释空间;寻衅滋事,可能是普通的违法犯罪,也可能是恶势力违法犯罪,具体问题具体分析,要有清晰准确的区分,决不能含糊其辞、模棱两可。

其实舆论之所以持续关注这个案件,是因为公众担心一些部门把“扫黑除恶”当作一个“筐”,凡是擦边案件都往里面装,这就相当于把“扫黑除恶”进行了扩大化处理。就过往的案件看来,应该说,公众的这种担心,并不是毫无根据。比如江西上饶就曾把不定期迁坟的人视作黑恶分子,湖南湘潭雨湖区曾将“失独家庭”列为黑恶势力,苏州相城区渭塘镇曾将医生列入“十大黑心企业”之首等。

扫黑除恶扩大化,曲解了扫黑除恶的本意,不利于推动法治进程,甚至有可能造成冤假错案。对此,7月18日,最高人民

检察院发布《检察机关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典型案例选编(第三辑)》,要求各地检察机关在处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案件时,既不降格处理,也不人为拔高,确保“是黑恶犯罪一个不放过,不是黑恶犯罪一个不凑数”。笔者以为,“一个不放过”“一个不凑数”,应该成为处理相关案件的一个基本标准。

此外,对于一些特殊案件,也应该有特殊对待。比如,九旬老人案件,就是一个极为特殊的案件。两高两部印发的《关于办理恶势力刑事案件若干问题的意见》,就曾明文指出:全部成员或者首要分子、纠集者以及其他重要成员均为未成年人、老年人、残疾人,认定恶势力、恶势力犯罪集团时应当特别慎重。

不是说,不能把老年人定性为黑恶分子,而是说,这种定性,要有确凿而经得住推敲的证据。当地警方在回答提问时,曾说“具体案情不方便多讲”,对于特殊敏感的案件,如此回答,容易造成不必要的误解,甚至造成舆论对立。凭目前有限的信息,很难判断九旬老人到底是或者不是黑恶分子,所以,对此类案件,当地所应该采取的态度,不是“不方便多讲”,而恰恰应该是尽可能地公开公正地多讲。

为新进城的劳动者托举起更多希望

□□ 司空

近日,美团点评联合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9958儿童救助中心,共同发布了国内首个针对外卖骑手子女的公益帮扶计划——袋鼠宝贝公益计划。该计划旨在为全行业的外卖骑手子女遇到的大病、意外伤害等困难提供帮扶。

作为移动互联网时代诞生的新兴职业,网约车司机、外卖骑手等已成为城市外来劳动力就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不同于上一代,随着供给侧结构升级,制造业纷纷从大城市中剥离,生活服务业成为吸纳新劳动力的“蓄水池”。很多骑手背后,往往背负着整个家庭。据外卖骑手报告显示,2018年有270多万骑手在美国外卖平台获得收入,来自贫困县的骑手有67万,77%的骑手来自农村,超过50%的外卖骑手是家庭收入的主要来源,16%的骑手是家庭收入的全部来源。

新行业的兴起,新职业的出现,带来了劳动力的跨区域流动,不可避免的,也带来了老人、孩子的看护问题。据媒体报道,有

部分骑手,因为种种特殊原因,不得不带着孩子送外卖,这些跟着爸爸妈妈一块走街串巷的孩子,也就是“袋鼠宝贝”的由来。这些骑手每天奔波在城市的“毛细血管”里,熟悉城里的每一草一木,了解每一条街道、小区。在工作机会和收入之外,也渴望能和城市建立更多的联结,作为美好生活的建设者,他们同样渴望能够为子女营造美好生活。对于全社会来说,以社会互助的方式为外来务工群体的子女进行托底帮扶,也是这个社会的希望与未来。

当前,积分落户的推广和城镇化的演进,大大减少了农民进城的体制和机制障碍。在获得足够经济积累后,部分农民家庭会选择就地落户。对于这些进城务工人员,若政府、企业、社会组织能够提供足够的制度托底,防止因病返贫,不仅能起到良好的带动示范作用,也能让他们保持在城乡之间的进退自由。这样,进城务工就有更多的底气和安全感。进城不愁出路,遇事还有退路,日子自然越来越舒服。